

证券代码：839985

证券简称：永鑫精工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万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 12 名，代表股份 3301.5905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015,90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汪万勇、向天志、吉彦平、阮观壁、席永成

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周从波、李绍山、张 丽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杨 令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议案内容：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以及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议案表决结果：33,015,905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议案内容：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为保护申请股票终止挂牌过程中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议案表决结果：33,015,905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3）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变更事宜；

（5）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议案表决结果：33,015,905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实际情况，建议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表决结果：33,015,905 股赞成，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股。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7 日